

2023 年度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主要职责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区委领导和管理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贯彻执行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决策和部署，始终把握正确政治方向，领导区政法各单位依法履职，拟定相关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统筹推进全区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政治安全、基层社会治理、执法监督、扫黑除恶等工作，联系法学会及承办区委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机构设置

2023 年末单位内设机构 6 个，分别为办公室、综治科、维稳科、政治安全科、扫黑除恶工作科、基层社会治理科。2023 年末单位直属事业单位 1 个，为深圳市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单位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委本级和下属 1 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是：深圳市坪山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下属单位为非独立核算单位，不单独编制决算。

第二部分：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45.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804.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59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3.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26.5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86.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45.46	本年支出合计	57	3,342.5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3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3.32
总计	30	3,355.83	总计	60	3,355.8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345.46	3,345.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07.28	2,807.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02.87	2,602.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660.26	660.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89.94	1,189.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690.98	690.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1.68	61.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4.41	204.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4.41	204.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0.59	0.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59	0.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59	0.59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22	124.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22	124.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11	85.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11	39.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53	126.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90.83	90.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90.83	90.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70	35.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70	35.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6.84	286.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6.84	286.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94	90.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5.90	195.9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42.51	1,102.97	2,239.5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04.77	656.65	2,148.12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00.36	656.65	1,943.71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657.75	656.65	1.10	0.00	0.00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89.94	0.00	1,189.94	0.00	0.00	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690.98	0.00	690.98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1.68	0.00	61.68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4.41	0.00	204.41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4.41	0.00	204.41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0.59	0.00	0.59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59	0.00	0.59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59	0.00	0.59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77	123.7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77	123.7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81	84.8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97	38.9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53	35.70	90.83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90.83	0.00	90.83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90.83	0.00	90.83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70	35.7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70	35.7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6.84	286.8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6.84	286.8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94	90.9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5.90	195.9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45.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804.77	2,804.7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59	0.59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3.77	123.7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6.53	126.5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86.84	286.8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45.46	本年支出合计	59	3,342.51	3,342.51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0.3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13.32	13.32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0.3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355.83	总计	64	3,355.83	3,355.8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342.51	1,102.97	2,239.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04.77	656.65	2,148.12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00.36	656.65	1,943.71
2013101	行政运行	657.75	656.65	1.1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89.94	0.00	1,189.94
2013105	专项业务	690.98	0.00	690.98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1.68	0.00	61.6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4.41	0.00	204.41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4.41	0.00	204.41
205	教育支出	0.59	0.00	0.59
20508	进修及培训	0.59	0.00	0.59
2050803	培训支出	0.59	0.00	0.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77	123.7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3.77	123.77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81	84.8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97	38.9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53	35.70	90.83
21004	公共卫生	90.83	0.00	90.83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90.83	0.00	90.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70	35.7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70	35.7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6.84	286.8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6.84	286.8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94	90.9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5.90	195.9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31.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62
30101	基本工资	87.60	30201	办公费	13.27
30102	津贴补贴	536.26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40.81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3
30107	绩效工资	54.75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81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97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7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6	30211	差旅费	3.72
30113	住房公积金	90.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3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66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12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3.87
30309	奖励金	0.01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5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031.36		公用经费合计	71.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80	0.00	9.00	0.00	9.00	1.80	6.14	0.00	5.93	0.00	5.93	0.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总收入 3,355.8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345.4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45.4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58.64 万元，下降 9.7%，主要变动情况：减少了疫情防控专项经费支出、坪山公共信用信息体系建设项目支出、压减了宣传经费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总支出 3,355.8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342.5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102.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1.29 万元，下降 4.4%，主要变动情况：按政策调整社保公积金等。

2. 项目支出 2,239.5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19.24 万元，下降 12.5%，主要变动情况：减少了疫情防控专项经费支出、坪山公共信用信息体系建设项目支出、压减了宣传经费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345.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45.4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58.64 万元，下降 9.7%，主要变动情况：减少了疫情防控专项经费支出、坪山公共信用信息体系建设项目支出、压减了宣传经费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

计 3,342.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42.5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09.47 万元，下降 3.2%，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年中调减了党建经费、聘用人员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6.1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0.8 万元的 56.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25 万元，下降 34.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5.9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9 万元的 65.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04 万元，下降 33.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5.9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9 万元的 65.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04 万元，下降 33.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8 万元的 11.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22 万元，下降 52.4%。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本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减少。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上一年度有公务用车加装专用设备费用支出，本年度无此项费用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93 万元，占 96.6%；公务接待费支出 0.2 万元，占 3.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9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93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一般公务用车的车辆维修、过桥过路、燃油费、停车费、保险费等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 万元，主要用于工作交流所发生的接待支出，发生外事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发生其他国内公务接待 1 次，接待人数共 15 人。主要包括市各区单位来访考察学习基层治理建设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1.6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97 万元，下降 5.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11.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11.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7 个，二级项目 26 个，共涉及资金 2,239.54 万元，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共组织对“坪山区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坪山信用网）运行及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综合服务”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9.8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项目整体绩效完成情况较好，主要绩效情况如下：坪山信用监测排名位于全市前列，在市信用办对各区的城市信用建设绩效考核中，所有考核指标全部合格，2023 年度取得了满分的好成绩；聚集生物医药这一坪山特色产业，整合坪山区信用资源，打造的《坪山区生物医药全产业链信用解决方案》入选广东省信用应用创新“揭榜挂帅”行动计划项目，相关案例在市《信息快报》上刊发；申报公共信用体验馆为少先实践基地和文明实践基地，打造坪山区公共信用体验分馆（养老反诈主题），着力打响坪山诚信宣传品牌。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42.5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较好，相关绩效指标清晰、可衡量，做好事前评估，对新增加的项目或者重大项目实施绩效评估，严格把守项目库的准入规则，防范项目实施“先斩后奏”；同时做好事中绩效监控，严控预算追加，对各项目进行分析，进一步落实绩效主体责任，基本完成年初预定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基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体系建设项目、坪山公共信用信息体系建设项目

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3,444.03 万元，执行数 3,342.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05%。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优秀，主要成效是：一是扎实推进我区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迎检验收实地抽查点位准备，形成区级、街道级、社区级和两个创新经验的“最优点位”；二是运用大数据、信息化等技术手段打造“块数据+市域社会治理”平台，推动“块数据+市域社会治理体系”改革；三是稳步提升政法干部依法行政和运用法治化手段治理经济社会发展突出问题的能力和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部分绩效指标制定的不够清晰；二是年初执行率不佳。下一步改进措施是针对绩效指标编制提出更加明确化的要求，提升预算编制准确度，加强财务管理，规范工作流程。

基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20 万元，执行数为 13.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5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本项目基本完成年初绩效目标，我部门坚持认真对照中央关于安全文明小区的验收工作方案及验收办法，扎实推进实地抽查点位准备，形成区级、街道级、社区级和两个创新经验等“最优点位”，生动展现试点工作成果（新创安全文明小区共计 7 个，巩固提升的小区 1 个）；以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验收为契机，不断创新基层

社会治理方式方法，取得了明显成效，《坪山区夯实“三治融合”基础 打造精明善治典范城区》入选“全国三治融合基层治理十大创新案例”，系全市唯一入选案例，同时荣获全国社会治理创新案例（2023）；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有序推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指标有待细化，并未能及时调整。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强化管理意识，切实加强对财务工作的指导，进一步增强预算管理意识，在预算编制前加强项目调研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坪山公共信用信息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5.90 万元，执行数为 123.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4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本项目基本完成年初绩效目标，通过对公共信用信息的管理运维、应用及坪山区公共信用平台的业务管理运维，在新闻动态板块积极做好区信用建设宣传工作；制订坪山区公共信用信息业务标准及公共信用建设相关政策法规，不断完善“1+2+4+N”全流程信用管理体系；不断丰富公共信用信息应用场景，推广坪信园、坪信贷等系列“信易+”项目，促进公共信用信息的服务功能在更多的公共服务和社会生活应用场景得以实现和提升；跟进执法监督平台等已建信息化项目的运行维护；同时协助区在本年度获批广东信用县，进一步加快推进坪山区信用县建设工作。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